

2024 年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制定并实施本辖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人口规划；负责基层党组织、政权建设，协调社区服务；调控三大产业生产规模，保持国民经济总量平衡；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和社会环境；负责统筹规划、政策咨询、信息引导、提供服务和检查监督，发展城镇社会公益福利事业；加强民主法制建设，依法行政，促进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同步发展；负责武装、工会、共青团、妇联、人大和政协联络工作；负责组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机构编制、文化、教育、体育、建设、环保、卫生、科技、信息建设工作，做好优抚、人口和计划生育、殡葬和农林水利工作。

二、机构设置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具体包括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预算，无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具体如下：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下设党政办公室（加挂人大办公室牌子）、维护稳定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经济发展

办公室（加挂农业办公室牌子）、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城乡管理办公室牌子）、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监察）、工会、共青团、妇联、人民武装部，共 10 个部门。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加强党建，实现基层治理多元化；
2. 强化专业力量，加强人才储备；
3. 优化区镇机构，强化工作衔接；

4. 夯实党建引领根基。扎实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提升全体党员理论水平，把握新时代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新要求，更加突出政治监督 and 高质量发展，持续开展“思想领航”工程，持续建强基层支部，全面抓好擂茶会、普直联工作，发挥党群服务中心阵地作用，拓展鲘门志愿者“12345”行动，提升基层治理多元化水平；

5. 助力项目落地步伐。围绕“奋力将深汕特别合作区打造成为深圳重大产业项目承载地、新引进重大项目目的地和区域高质量发展驱动器”的目标，抓紧抓实土地整备攻坚，统筹推进会展中心、培训中心、机器人集聚区、蓝海大道等重点项目征收及收尾工作，为项目落地提供优质服务和支撑，加快已征地块资金兑付、土地收储、净地移交等，为区加快建设新时代世界一流汽车城和世界一流新型储能产业中心贡献鲘门力量；

6. 深化“百千万工程”。立足鲘门镇发展定位，深化乡村振

兴道路，加快“五光十色”示范带建设，聚力蓝海大道特色街区、百安沙滩、红泉沙滩旅游景区等项目，深入开展道路环境、污水管网、垃圾清运等优化提升行动，有序推动产权改革工作，推动各村产业发展项目审批落地，拓展村民发展致富途径；

7. 提升社会治理水平。结合《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条例》的施行及自身职责，完善综合网格化队伍建设以满足综治维稳、安全生产、城市管理等各类需求；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深入创建禁毒示范镇街；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全面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加强人民调解工作，提高信访诉求处理效率和质量；优化防灾减灾、安全生产等队伍建设和预备处置效能，发挥工青妇、武装等群团组织作用，切实提升社会治理环境。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收入11,354.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3,692.00万元，下降24.5%。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11,354.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3,692.00万元，下降24.5%。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一是2024年根据财政工作要求，整合部门履职一级项目和二级项目，对相近职能项目进行整合，缩减预算规模，优化预算架构，整合缩减农林水支出52.11万元、

预留机动经费 200.00 万元、人居环境整治经费 229.16 万元、小额工程建设 100.00 万元、土地整备专项资金 2,000.00 万元、民政类支出 35.00 万元、党务及组织支出 24.94 万元；二是部分工程类项目完成 2023 年度建设和预算支出，2024 年度未安排相关工作预算，导致预算规模减小，主要是美丽圩镇试点街区建设项目—鲒门标段 904.00 万元、村卫生站建设经费（鲒门镇）33.49 万元、乡村振兴基础补短板工程项目——鲒门标段 220.00 万元、主要道路综合环境整治项目—鲒门标段 795.00 万元；三是部门梳理年度工作和计划，2023 年已经完成相关工作，根据履职工作需求情况，2024 年不安排相关工作经费，主要是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 70.82 万元、疫情防控 300.00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海丰县鲒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海丰县鲒门镇人民政府（本级）预算 11,354.00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2,545.08 万元、公用经费 296.0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61.97 万元、项目支出 8,250.95 万元。

（一）人员支出 2,545.08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296.00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61.97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8,250.95 万元，具体包括：

1. 农林水支出 608.10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管理支出 50.00 万元，林业管理经费 203.05 万元，农业管理事务 110.05 万元，渔业管理经费 245.00 万元，开展森林防火、护林改造、渔业安全生产培训、渔船检测、水闸山塘河道维护管养、动物防疫、消费品帮扶推介、荒地复耕补贴等工作。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52.11 万元，减幅 7.9%，主要原因是对项目进行了重新梳理和整合，将相同执行的项目进行合并，缩减多余的工作量和预算，优化预算规模。

2. 综治信访维稳 775.00 万元，主要用于综治维稳事务 736.00 万元，信访工作 39.00 万元信访人员劝返、重点人员稳控、信访人员家庭帮扶、三无精神障碍患者和贫困精神障碍患者医疗、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鲇门镇安保联防队、维稳设备及物资、海防打私工作、监控和探照灯维护、禁毒等工作。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07.80 万元，增幅 36.6%，主要原因是新增镇村网格管理工作和预算。

3. 2023 年市本级房屋征收资金 150.00 万元，主要用于 2023 年第二批季度市本级房屋征收资金 150.00 万元，执行鲇门区域房屋征收工作，保障区域房屋征收资金使用。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50.00 万元，增幅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为年度新增

立项项目。

4. 党务及组织支出 70.00 万元，主要用于镇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经费 20.00 万元，党组织运转工作 50.00 万元，保障两新党组织活动、党员和干部培训、干部职工体检、党内关怀慰问及其他志愿服务活动、镇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等工作。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4.94 万元，减幅 26.3%，主要原因是项目履职工作任务减少，压减项目预算。

5. 人居环境整治 352.00 万元，主要用于镇村卫生保洁 352.00 万元，开展主干道市容市貌整治、海洋垃圾清运处理、海沙滩日常清理工作。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29.16 万元，减幅 39.4%，主要原因是优化项目内容，缩减预算规模，有效保障主要工作内容，核减日常环卫保洁，并整合垃圾处理工作内容。

6. 小额工程建设 500.0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小额工程项目 500.00 万元，落实环保整治要求，满足群众需要，美化、提升镇区环境，消除安全隐患，也为群众打造休闲娱乐新去处，营造良好的环境氛围。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00.00 万元，减幅 16.7%，主要原因是优化预算架构，整合工程项目，缩减预算规模。

7. 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310.0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310.00 万元，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完成美丽宜居村建设、完成省、市乡村振兴考核迎检任务。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10.00 万元，增幅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为年度新增立项项目。

8.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鲒门镇政府 2024 年百安片区运营管理服务项目 400.00 万元，主要用于百安片区运营管理工作经费 400.00 万元，百安村综合物业管理。包括村屋物业管理、环卫保洁、垃圾清运、公共设施运行维护、治安及公共秩序维护等方面；滨海长廊管理。包括环卫保洁、公共厕所维护、绿化养护、路灯养护、治安及公共秩序维护等方面；沙滩管理。其中包括环卫保洁、治安及公共秩序维护、应急救援等方面。民宿等商业管理。规范民宿、餐饮、酒吧、便利店、纪念品店等商家的经营行为，协调处理游客及商户的投诉纠纷。消防隐患管理。根据消防主管单位的要求，定期排查消防隐患，确保消防设施完备、消防通道畅通。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400.00 万元，增幅 100%，主要原因是年度新立项和批复项目。

9. 综合管理类 1,314.85 万元，主要用于路灯管理工作 5.00 万元，公共设施维护费 522.00 万元，车辆租赁费 100.00 万元，村（社区）日常运转工作 40.00 万元，村（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 104.00 万元，村（社区）办公经费补助 176.00 万元，后勤保障工作 53.00 万元，食堂运转工作 297.00 万元，工青妇支出 17.85 万元，工会、妇联、团委工作、食堂服务、车辆租赁费、财务咨询、户外广告整治、鲒门镇火灾高风险区域挂牌整治、路灯维护费及电费、文明创建与实践工作、村委日常运转、离任村干部补助等工作。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27.17 万元，增幅 10.7%，主要原因是计划加快区域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增加项目费

用,食堂人员保障质量和规模提升,对应食堂运转工作预算提高。

10. 民政类支出 140.00 万元,主要用于武装部工作 15.00 万元,基层司法工作 80.00 万元,退役军人事务 10.00 万元,民政事务 35.00 万元,用于临时救助、困难群体慰问、养老院日常维护、退役军人工作、调解员与法律顾问费用、法制宣传与培训、社区矫正与安置、武装工作等。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35.00 万元,减幅 20.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计划,年度履职工作减少,压减预算规模,减少民政事务和基层司法工作支出。

11. 预留机动经费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预留项目经费 200.00 万元,保障预留工作经费,为顺利完成本单位年度各项工作任务,按照定额预留工作经费。保障单位长期运转和后备应急保障工作,提升单位工作质量和效率,确保单位履职工作顺利。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00.00 万元,减幅 50.0%,主要原因是压减预留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临时应急支出、人员经费机动支出。

12. 土地整备专项资金 3,000.0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预征地任务书土地整备项目 3,000.00 万元,完成年度预征地任务书土地整备工作事项 1 项,实现区域土地整备工作,加强我镇土地整备项目管理,规范和完善土地整备项目实施方案拟定。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000.00 万元,减幅 40.0%,主要原因是根据批复年度工作计划,年度下达资金为 3,000.00 万元。

13. 全市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项目 4.00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文

物保护专项经费 4.00 万元，执行全市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对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人民政府文物保护工作，确保区域文物安全，提升区域文化发展。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4.00 万元，增幅 100%，主要原因是新立项执行项目。

14. 应急及安全生产支出 242.00 万元，主要用于消防所工作经费 30.00 万元，执法拆迁经费 100.00 万元，安全生产管理 35.00 万元，交通安全管理 77.00 万元。用于安装消防逃生窗、安装电动车集中充电桩、辖区场所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宣传培训、物资储备、安全生产培训及应急演练费、安全生产消防技术服务、管理及日常检查、拆除两违建筑等工作。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1.00 万元，增幅 4.8%，主要原因是执法拆迁履职任务量增加，对应增加执法拆迁工作经费。

15. 乡村微实事 185.00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微实事项目 185.00 万元，贯彻落实区党工委、管委会关于乡村振兴攻坚行动的决策部署，扎实推进乡村建设，改善人居环境，促进乡村振兴，大力实施乡村微工程，盘活农村闲置土地，以“微拆微改”，达到“增美增富”效果，探索村庄增美、集体增美、集体增收、群众增富的发展路径。较 2023 年年初预算持平。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1,453.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 万元、服务类项目 1,453.00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5.0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以前，我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数暂按 0 万元填报，在预算执行时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从预算准备金调剂安排。2024 年起，按照《关于优化深圳市本级因公出国经费审核程序的通知》要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事部门出国计划初审情况在年初预算编制。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预算数 5.0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用于日常接待市内外各级各地人员来深汕特别合作区考察、调研，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 2024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用车购置。

2024 年我镇实有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 2024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范围

本部门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 年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8,250.95 万元，设置并编报 15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2023年市本级房屋征收资金	150.00	执行鲇门区域房屋征收工作,保障区域房屋征收资金使用,完成保障市投项目个数1个,气象站项目征收合格率100%,征地资金拨付及时率100%,有效保障工作完成。
党务及组织支出	70.00	主要用于两新党组织活动、党员/干部培训、干部职工体检、党内关怀慰问及其他志愿服务活动、镇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等工作。实现保证党员工作有序而高效地开展,树立起牢固的组织纪律观念并且养成良好的工作作风,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的自身建设,提高其管理水平,同时也为了增强凝聚力和号召力,保持工作的透明度的目标。完成运营运营标准化党群服务中心以及民安村临时党群服务中心数量2个,镇党群服务中心工作合格率达100%,实现服务满意度90%。
民政类支出	140.00	主要用于临时救助、困难群体慰问、养老院日常维护、退役军人工作、调解员与法律顾问费用、法制宣传与培训、社区矫正与安置、武装工作等。妥善解决困难群众生活,切实帮助贫困群众解决生活困难,确保各项救助帮扶政策落到实处。完成年度慰问工作200人,完成年度保障工作事项3项,完工合格率达100%,服务满意度达90%。
农林水支出	608.10	主要用于开展森林防火、护林改造、渔业安全生产培训、渔船检测、水闸山塘河道维护管养、动物防疫、消费品帮扶推介、荒地复耕补贴等工作。保障水闸、山塘管理维护,排洪道、小河、溪流清淤除草,完成5个水闸、3个山塘、8300米河流溪道管养工作,保障本年水利设施及周边生态环境良好。完成年度6项水利管理工作,完成维护管理人员9人以上,完成环境环卫提升8000米以上,完工合格率达100%,实现环境提升和改善,居民满意度达90%。切实加强我镇森林防火工作,保障森林资源安全,最大程度地避免森林火灾发生,维护自然生态平衡和公共安全。完成年度工作林业管理工作5项,项目验收合格率

		达 100%，满意度达 90%。
全市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项目	4.00	执行全市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对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人民政府文物保护工作，确保区域文物安全，提升区域文化发展，完成年度文物保护工作事项 1 项，完工合格率 100%，实现提升区域文物保护覆盖率 100%，服务满意度达 80%。
人居环境整治	352.00	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做好村镇日常卫生保洁工作，完成“向脏乱差开战 向干净整洁看齐”的人居环境整治攻坚任务。完成镇村卫生保洁工作事项 6 项，保障区域卫生环境整洁，实现主干道和海沙滩，街道整体卫生环境提升。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政府 2024 年百安片区运营管理服务项目	400.00	通过实施项目，百安村综合物业管理。包括村屋物业管理、环卫保洁、垃圾清运、公共设施运行维护、治安及公共秩序维护等方面；滨海长廊管理。包括环卫保洁、公共厕所维护、绿化养护、路灯养护、治安及公共秩序维护等方面；沙滩管理。其中包括环卫保洁、治安及公共秩序维护、应急救援等方面。民宿等商业管理。规范民宿、餐饮、酒吧、便利店、纪念品店等商家的经营行为，协调处理游客及商户的投诉纠纷。消防隐患管理。根据消防主管单位的要求，定期排查消防隐患，确保消防设施完备、消防通道畅通。通过实施深汕合作区百安片区运营管理项目，总管理项目共 15.3 万 m ² ，共有 5 个部分组成。分别是沙滩区域 5.2 万 m ² 、滨海长廊 1.7 万 m ² 、进村道路 0.7 万 m ² 、百安村占地面积按 7.7 万 m ² 。另约有 10 万平方米停车场场地。实现全覆盖百安片区运营管理工作，实现提升群众生活环境。
土地整备专项资金	3,000.00	实现保障预征地任务书土地整备项目，完成年度预征地任务书土地整备工作事项 1 项，实现区域土地整备工作，加强我镇土地整备项目管理，规范和完善土地整备项目实施方案拟定。
乡村微实事	185.00	主要用于乡村微实事项目支出。全面贯彻落实区党工委、管委会关于乡村振兴攻坚行动的决策部署，扎实推进乡村建设，改善人居环境，促进乡村振兴，大力实施乡村微工程，盘活农村闲置土地，以“微拆

		微改“，达到”增美增富“效果，探索村庄增美、集体增美、集体增收、群众增富的发展路径。完成微实事覆盖9个村（社区），实现完工综合事项5项以上。
小额工程建设	500.00	实现保障小额工程项目，落实环保整治要求，满足群众需要，美化、提升镇区环境，消除安全隐患，也为群众打造休闲娱乐新去处，营造良好的环境氛围。完成建设改造工程数量3项，完工合格率达100%，服务满意度达80%
应急及安全生产支出	242.00	主要用于安装消防逃生窗、安装电动车集中充电桩、辖区场所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宣传培训、物资储备、安全生产培训及应急演练费、安全生产消防技术服务、管理及日常检查、拆除两违建筑等工作。实现保障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有组织、有计划地向广大群众进行安全生产知识的宣传教育，提高群众的风险意识和防范能力。以人为本，依法规范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完成年度工作任务2项以上，验收合格率达100%，服务满意度达80%。实现保障执法拆迁，有效清除违建带来的安全隐患，保障了居民的合法权益。完成违法拆迁整治10处，实现存量处置合格率100%，实现违法建筑发现率降低，完成满意度90%。
预留机动经费	200.00	完成年度基本后备资金保障工作，有效保障年度工作运转，通过预留经费保障项目和单位年度运行。实现保障运转工作1项以上，确保运转单位1家，实现人员服务满意度80%以上。
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310.00	实现保障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完成美丽宜居村建设、完成省、市乡村振兴考核迎检任务。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开展驻镇帮镇扶村工作事项5项以上。
综合管理类	1,314.85	主要用于工会、妇联、团委工作、食堂服务、车辆租赁费、财务咨询、户外广告整治、鲇门镇火灾高风险区域挂牌整治、路灯维护费及电费、文明创建与实践工作、村委日常运转、离任村干部补助等工作。实现保障路灯管理工作，主要是镇区主要道路路灯（不包括村、社区路灯维护费及电费），实现区域照明和维护工作，实现

		<p>维护保障路灯区域 3 个，保障合格率 100%，服务满意度达 90%实现保障公共设施维护，及时对镇区路灯进行维护，改善镇区公共照明情况，保障群众日常生活照明需求。完成户外广告整治、鲇门镇火灾高风险区域挂牌整治服务项目 2 项工作任务，实现完工验收合格率 100%，实现服务满意度 90%实现保障离任村干部补助，进一步村（社区）日常运转，科学制定规划，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依靠改革创新壮大乡村发展新动能。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深化农村改革，推动农村各项事业全面发展。实现保障村（社区）日常运转工作 1 项，按时按质按量执行任务，实现服务满意度 90%。完成年度保障办公村委数量 8 个，提升服务效率和效果，保障日常运作。保障工青妇、工会工作和团委工作完成年度目标，实现持续增强妇联干部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提升妇联工作质量和水平，保障广大妇女儿童权益的效益。实现有效保障慰问群体 150 人以上，完成保障团支部运作 9 个。</p>
综治信访维稳	775.00	<p>落实环保整治要求，满足群众需要，美化、提升镇区环境，消除安全隐患，也为群众打造休闲娱乐新去处，营造良好的环境氛围。完成年度综治维稳工作 9 项，维护和保障区域综治维稳工作合格率 100%，实现服务满意度达 90%。充分认识做好信访维稳工作的重要性，妥善处理各类矛盾纠纷和群众上访问题，全面、准确掌握可能进京上访人员的底数和动态，采取强有力措施，严防失控进京上访。完成信访工作数量 4 项以上，完成信访准确率达 100%，工作完成率 100%，处置率 100%，服务满意度 90%。</p>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海丰县鲒门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96.0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3.00 万元，下降 7.2%。主要是根据财政厉行节约的工作要求，节约和缩减日常办公费用，继续贯彻落实过紧日子。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0 月，海丰县鲒门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计划购置车辆 0 辆、0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0 万元，主要是专用设备。

三、其他

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50.00 万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154.00 万元。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取整后列示，数据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

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

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1,20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85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04.0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000.00	行政运行	5.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群众团体事务	47.85
三、单位资金	0.00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7.85
1. 事业收入	0.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0
5. 其他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30.00
		司法	30.0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基层司法业务	30.00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文物	4.00
		文物保护	4.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26
		民政管理事务	320.00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2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6.2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1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09
		社会福利	85.00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5.00
		临时救助	15.00
		临时救助支出	15.0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0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00
		五、卫生健康支出	58.5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57
		行政单位医疗	34.16
		事业单位医疗	24.41
		六、城乡社区支出	8,558.57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56.57
		行政运行	2,673.5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3.00
		城管执法	100.0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2.0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2.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0.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150.00
		七、农林水支出	1,603.1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农业农村	518.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05
		渔业发展	245.00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5.00
		林业和草原	203.05
		森林资源管理	13.05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90.00
		水利	50.00
		农村水利	50.0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0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0.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332.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332.00
		八、住房保障支出	149.65
		住房改革支出	149.65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住房公积金	149.65
		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00
		应急管理事务	10.00
		安全监管	10.00
		消防救援事务	112.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00
		消防应急救援	20.00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204.00	本年支出合计	11,354.00
上年结余、结转	15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15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11,354.00	支出总计	11,354.0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11,354.00	8,204.00	3,103.05	5,100.95	0.00	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11,354.00	8,204.00	3,103.05	5,100.95	0.00	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11,354.00	3,103.05	8,250.95	0.00	0.00	0.00	1,453.00	1,453.00	1,333.00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11,354.00	3,103.05	8,250.95	0.00	0.00	0.00	1,453.00	1,453.00	1,33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85	5.00	176.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00	5.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7.85	0.00	47.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7.85	0.00	47.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0	0.00	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0	0.00	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26	216.26	4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20.00	0.00	3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20.00	0.00	3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6.26	21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17	144.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09	72.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85.00	0.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5.00	0.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57	5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57	5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16	34.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41	24.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558.57	2,673.57	5,885.00	0.00	0.00	0.00	1,453.00	1,453.00	1,33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56.57	2,673.57	2,383.00	0.00	0.00	0.00	1,453.00	1,453.00	1,333.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673.57	2,673.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3.00	0.00	2,283.00	0.00	0.00	0.00	1,453.00	1,453.00	1,333.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2.00	0.00	3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2.00	0.00	3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0.00	0.00	3,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150.00	0.00	3,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03.10	0.00	1,603.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518.05	0.00	51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05	0.00	8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 型、微型企业 政府采购项目
	2130148	渔业发展	245.00	0.00	2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5.00	0.00	1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3.05	0.00	203.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3.05	0.00	13.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90.00	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6	农村水利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 村振兴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32.00	0.00	3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32.00	0.00	3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65	149.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65	149.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65	149.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00	0.00	1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12.00	0.00	1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00	0.00	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3,103.05	3,103.05	3,103.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3,103.05	3,103.05	3,103.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545.08	2,545.08	2,545.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334.97	334.97	334.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377.75	377.75	377.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奖金	236.51	236.51	236.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297.60	297.60	29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	144.17	144.17	144.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72.09	72.09	72.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57	58.57	5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9	5.09	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149.65	149.65	149.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8.68	868.68	868.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00	296.00	29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115.00	115.00	1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电费	42.00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差旅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交通费用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97	261.97	261.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144.95	144.95	144.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医疗费补助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01	92.01	92.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2024 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8,250.95	5,100.95	5,100.95	0.00	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8,250.95	5,100.95	5,100.95	0.00	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2023 年市本级房屋征收资金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党务及组织支出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民政类支出	140.00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农林水支出	608.10	608.10	608.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全市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项目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人居环境整治	352.00	352.00	3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2024 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政府 2024 年百安片区运营管理服务项目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土地整备专项资金	3,00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乡村微实事	185.00	185.00	1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额工程建设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急及安全生产支出	242.00	242.00	2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预留机动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310.00	310.00	3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综合管理类	1,314.85	1,314.85	1,314.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综治信访维稳	775.00	775.00	7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11,20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85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04.0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000.00	行政运行	5.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群众团体事务	47.85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7.85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30.00
		司法	30.00
		基层司法业务	30.00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文物	4.00
		文物保护	4.0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26
		民政管理事务	320.00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2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6.2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1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09
		社会福利	85.00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5.00
		临时救助	15.00
		临时救助支出	15.0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00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00
		五、卫生健康支出	58.5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57
		行政单位医疗	34.16
		事业单位医疗	24.41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六、城乡社区支出	8,558.57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56.57
		行政运行	2,673.5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3.00
		城管执法	100.0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2.0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2.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0.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150.00
		七、农林水支出	1,603.10
		农业农村	518.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05
		渔业发展	245.00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5.00
		林业和草原	203.05
		森林资源管理	13.05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90.00
		水利	50.00
		农村水利	50.0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0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0.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332.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332.00
		八、住房保障支出	149.65
		住房改革支出	149.65
		住房公积金	149.65
		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00
		应急管理事务	10.00
		安全监管	10.00
		消防救援事务	112.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00
		消防应急救援	20.0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204.00	本年支出合计	11,354.00
上年结余、结转	150.00	结转下年	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15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11,354.00	支出总计	11,354.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8,204.00	3,103.05	5,100.95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8,204.00	3,103.05	5,100.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85	5.00	176.8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00	5.00	5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00	5.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0.00	5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7.85	0.00	47.85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7.85	0.00	47.8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	0.00	4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	0.00	4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0	0.00	39.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0	0.00	39.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3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406	司法	30.00	0.00	3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00	0.00	3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0.00	4.00
	20702	文物	4.00	0.00	4.00
	2070204	文物保护	4.00	0.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26	216.26	43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20.00	0.00	32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20.00	0.00	32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6.26	216.2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17	144.1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09	72.09	0.00
	20810	社会福利	85.00	0.00	85.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5.00	0.00	85.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0	临时救助	15.00	0.00	1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5.00	0.00	15.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57	58.5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57	58.5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16	34.1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41	24.4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08.57	2,673.57	2,73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56.57	2,673.57	2,383.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673.57	2,673.57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3.00	0.00	2,283.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0.00	0.00	10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2.00	0.00	352.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2.00	0.00	352.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03.10	0.00	1,603.10
	21301	农业农村	518.05	0.00	518.0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05	0.00	88.05
	2130148	渔业发展	245.00	0.00	245.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5.00	0.00	185.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3.05	0.00	203.05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3.05	0.00	13.05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90.00	0.00	190.00
	21303	水利	50.00	0.00	50.00
	2130316	农村水利	50.00	0.00	5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00	0.00	50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0.00	0.00	5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32.00	0.00	332.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32.00	0.00	33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65	149.6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65	149.6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65	149.65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00	0.00	122.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0.00	0.00	1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12.00	0.00	112.00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00	0.00	82.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0.00	0.00	2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8,204.00	3,103.05	5,100.95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8,204.00	3,103.05	5,100.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45.08	2,545.0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4.97	334.9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7.75	377.75	0.00
	30103	奖金	236.51	236.51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97.60	297.6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17	144.1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09	72.0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57	58.5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9	5.0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9.65	149.6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8.68	868.68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9.10	296.00	5,053.10
	30201	办公费	115.00	115.00	0.00
	30206	电费	42.00	42.00	0.00
	30211	差旅费	18.00	18.00	0.00
	30216	培训费	10.00	1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0.00
	30226	劳务费	102.00	0.00	10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13.00	0.00	2,513.00
	30228	工会经费	90.00	9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00	16.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8.10	0.00	2,438.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82	261.97	47.85
	30302	退休费	144.95	144.95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5.00	25.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86	92.01	47.85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 年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 年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3,150.00	0.00	3,150.00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3,150.00	0.00	3,1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50.00	0.00	3,1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0.00	0.00	3,15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150.00	0.00	3,150.00

注：无。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0.00	0.00	0.00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主管部门	海丰县鲘门镇人民政府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在职人员经费	公务员、事业员、雇员在职人员经费	2,545.08	2,545.08	0.00
	公用经费	公务接待费、办公费、电费、差旅费、电话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交通补贴	296.00	296.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退休人员经费	261.97	261.97	0.00
	综合管理类	工青妇支出、食堂运转、车辆租赁、后勤保障、公共设施维护、路灯管理、文明创建及实践、村（社区）日常运转	1,314.85	1,314.85	0.00
	农林水支出	林业、渔牧业、农业、水利管理事务	608.10	608.10	0.00
	人居环境整治	镇村卫生保洁、垃圾及污水处理	352.00	352.00	0.00
	综治信访维稳	信访工作、综治维稳事务	775.00	775.00	0.00
	民政类支出	主要用于民政、司法、退役军人、武装部等工作事项	140.00	140.00	0.00
	党务及组织工作	党组织运转、镇党群服务中心	70.00	70.00	0.00

应急及安全生产支出	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管理、执法拆迁、消防所工作、安全生产管理等应急和安全生产相关事务支出。	242.00	242.00	0.00
乡村微实事	根据工作要求按额度和项目立项执行乡村微实事工作	185.00	185.00	0.00
小额工程项目支出	执行镇内小额年度必要小额工程事项工作	500.00	500.00	0.00
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关于印发《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驻镇帮镇扶村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执行驻镇帮镇扶村工作。	310.00	310.00	0.00
预留经费	项目、人员预留经费	200.00	200.00	0.00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政府 2024 年百安片区运营管理服务项目	百安村综合物业管理。包括村屋物业管理、环卫保洁、垃圾清运、公共设施运行维护、治安及公共秩序维护等方面；滨海长廊管理。包括环卫保洁、公共厕所维护、绿化养护、路灯养护、治安及公共秩序维护等方面；沙滩管理。其中包括环卫保洁、治安及公共秩序维护、应急救援等方面。民宿等商业管理。规范民宿、餐饮、酒吧、便利店、纪念品店等商家的经营行为，协调处理游客及商户的投诉纠纷。消防隐患管理。根据消防主管单位的要求，定期排查消防隐患，确保消防设施完备、消防通道畅通。	400.00	400.00	0.00
全市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项目	执行全市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对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人民政府文物保护工作，确保区域文物安全，提升区域文化发展。	4.00	4.00	0.00
2023 年市本级房屋征收资金	执行鲘门区域房屋征收工作，保障区域房屋征收资金使用。	150.00	150.00	0.00
土地整备专项资金	完成年度预征地任务书土地整备工作事项 1 项，实现区域土地整备工作，加强我镇土地整备项目管理，规范和完善土地整备项目实施方案拟定。	3,000.00	3,000.00	0.00
金额合计		11,354.00	11,354.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一是聚焦政治首位，在党的建设方面提质增效。二是聚焦督查督办，在重点工作落实方面提质增效。通过信息化、智慧化的形式，全面提高督查督办工作效率。三是聚焦文稿服务，在以文辅政方面提质增效。加强综合能力培训，做好信息资料汇编，增强文稿工作质效，努力形成一批研究成果。四是聚焦服务意识，在会务接待方面提质增效。围绕区党工委、管委会工作要求，梳理周期性、重大节点工作安排，制定年度政务会务活动计划。五是聚焦办文工作，在公文流转方面提质增效。持续推行公文错情通报制度和驻岗学习制度，不断提升办文质效。六是聚焦正面引领，在宣传推广方面提质增效。实施好意识形态巩固工程、主流舆论增强工程、宣传阵地提升工程、对外宣传提升工程。七是聚焦司法行政，在依法治区方面提质增效。制定区依法治区工作要点，完成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运营，持续推动《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条例》出台。八是聚焦强基固本，在档案史志方面提质增效。统筹推进“两馆一中心”、区党史馆（方志馆）建设。九是聚焦综合保障，在服务大局方面提质增效。协同配合各科（室、中心）开展专题培训，为全面提升全员的工作能力、业务水平打造实效机制。</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工青妇人数量	≥150 人
			保障团支部运作数量	≥9 个
			完成工青妇工作事项	≥15 项
			食堂保障人员数量	≥230 人
			财政管理工作委托业务完成数	≥5 次
			保障全镇村委数量	8 个
			保障维护车辆数量	14 辆
			保障农村会计中心管理组数	45 组
			撂荒耕地复耕奖补面积	30 亩
			森林防火卡点数量	10 个
			完成林业管理工作事项	≥5 项

			水闸管理员人数	≥6 人
			山塘管理员人数	≥3 人
			清淤清杂草长度	≥8000 米
			完成信访工作事项	≥4 项
			慰问困难群众人数	200 人
			开展退役军人事务	≥1 次
			保障人民调解委员数量	27 人
			完成基层司法工作数量	7 项
			开展法制宣传推广次数	≥4 次
			完成武装部工作数量	≥3 项
			保障干部数量	160 人
			交通督导员聘请数量	15 人
			拆除违法建筑数量	≥10 处
			完成消防所工作数量	5 项
			集中充电桩维护数量	8 处
			完成安全生产管理事项	≥11 项
			做实项目数量	≥5 项

			建设改造工程开展数量	≥3 项
				驻镇帮镇扶村项目数
		质量指标	工青妇工作全镇覆盖率	100%
			森林防火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质量验收通过率	100%
			补贴发放覆盖率	100%
			保洁检查合格率	100%
			垃圾处置有效率	100%
			污水处理质量合格率	100%
			拥军宣传全镇覆盖率	100%
			法律顾问资格达标率	100%
			法制宣传推广全镇覆盖率	100%
			工作合格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督导员工作合格率	100%
			消防设施验收通过率	100%
			存量违法建筑依法处理率	100%

			卫生消杀合格率	100%	
			食材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财务工作审核通过率	100%	
			土地整备中心运营全镇覆盖率	100%	
			公共设施维护覆盖率	100%	
			保障合格率	100%	
			村镇公用设施完好率	100%	
			信访事件有效控制率	100%	
			修缮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青妇工作开展及时性	100%
				森林防火设备购买及时性	100%
				完成及时率	100%
				补贴发放及时性	100%
				生活垃圾焚烧及时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性	100%
				污水处理及时率	100%

			慰问工作开展及时性率	100%
			解决退役军人困难及时率	100%
			纠纷处理及时率	100%
			法制宣传推广及时率	100%
			督导员到岗及时率	100%
			消防设施及时率	100%
			消防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拆除违法建筑及时率	100%
			食材采购及时率	100%
			保障及时率	100%
			财务咨询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土地整备响应及时率	100%
			保障合格率	100%
			全年稳控时间	100%
			征地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超支率	0

			成本控制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镇妇女儿童基本生活水平提升目标完成率	100%	
		森林火灾发生频率降低达成率	100%	
		全镇渔业整体发展水平提升达成率	100%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目标达成率	100%	
		农业发展水平提升达成率	100%	
		村镇公共卫生保洁水平提升目标达成率	100%	
		村镇环境持续改善达成率	100%	
		居民生活环境持续提升达成率	100%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保障达成率	100%	
		退役军人社会待遇落实率	100%	
		村镇基层司法工作进程推进达成率	100%	
		地区武装提升达成率	100%	
		区域消防安全保障达成率	100%	
		交通安全提升达成率	100%	
全镇安全生产观念提升目标达成率	100%			

		村镇形象和发展整体环境提升目标达成率	100%
		职工基本饮食生活水平保障目标达成率	100%
		公务保障水平提升目标达成率	100%
		机构财务管理运行水平提升目标达成率	100%
		土地整备中心运营能力提高目标达成率	100%
		辖区公共设施与居住条件提升达标率	100%
		保障合格率	100%
		区域文明实践提升	≥10%
		村委日常工作运转效率提升目标达成率	100%
		提升党组织影响力	≥10%
		提升区域民微建设力度	≥10%
		信访事件成功处置率	100%
		提升区域稳定	≥10%
		修缮更新后整体形象提升目标达成率	100%
		城市建设空间拓展目标达成率	100%
		改善乡村生活条件目标达成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生态环境改善达成率	100%

			生态环境改善达成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妇女儿童满意度	≥90%
			群众满意度	≥90%
			渔民满意度	≥90%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职工满意度	≥90%
			党员满意度	≥90%
			信访人员满意度	≥90%
			职工及群众满意度	≥90%
			补偿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